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责任；负责区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工作。

3、拟订全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规划；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和特困人员、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负责指导全区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指导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6、负责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救助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工作。

7、落实和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做好残疾人福利工作。

8、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10、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有关职责分工。

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二）内设机构。

内设科室5个：办公室、财务科、社会救助科、社会福利科与社会事务科、基层政权建设科；派出行政机构1个：长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下属事业单位9个：长安区社区服务中心、长安区殡葬稽查队、长安区社会福利事业管理中心、长安区救助管理站、长安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长安区社会福利彩票管理中心、长安区中心敬老院、长安区子午区域敬老院、长安区王莽区域敬老院。

二、工作任务

一、强化民政事业发展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民政工作的政治属性，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思想精髓、精神实质、核心要义，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持续兴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论述的热潮，在学习的深度、广度和实效上再下功夫。深入学习贯彻区委四届六次全会和“两会”精神，按照区委“1581”工作思路和安排部署，着力加强“一老一小”关爱服务、救助关爱、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

（二）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明政治纪律，常态化抓好党性教育、忠诚教育、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自觉接受各级监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大力整治民政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三）全面加强民政干部队伍作风能力建设。重点整治“慵懒散漫虚粗”问题，将“勤快严实精细廉”作风落实在岗位上、工作中，推进清廉民政建设，牢记“三个务必”的要求，全力推进民政系统转作风、强担当、提能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政治过硬、作风过硬、能力过硬，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实绩突出的干部。落实“三项机制”，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鼓励结合实际探索创新，充分调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二、健全完善多元化社会救助体系。

（四）完善社会救助工作机制。发挥民政部门社会救助统筹牵头职责，定期召开区级社会救助联席会议，强化部门协同，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的有效衔接，积极推进我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落实长效检查机制，通过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专项排查整治和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综合评估，强化政策落实绩效。

（五）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持续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依托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加大重点人员防返贫预警监测和困难群众动态监测帮扶力度，实现常态监测、快速预警，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民政兜底保障范围。

（六）推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积极推进将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人员纳入相关专项救助范围，推动形成梯度救助格局。进一步发挥临时救助“救急难”作用，加大非户籍人口救助力度，打破户籍限制，以务工无着、流动人员等为重点，将所有基本生活遇困人员全部纳入临时救助范围。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美居行动”，改善居住环境，提升供养服务水平。

（七）提升社会救助经办服务水平。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和信息化工作培训，提高街道救助服务工作能力。推进社会救助档案管理电子化。持续创新救助服务理念，探索“物质+服务”救助模式。提高信息核对时效，逐步拓展核对服务范围。

三、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八）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加快三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区级公办示范养老院建

设，完成1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个社区养老服务站新建任务。鼓励和引导社会专业力量运营养老服务机构。常态化推进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消防安全提升工作，形成全区养老机构规模化、连锁化发展。

（九）优化创新养老服务供给。引导社会组织力量参与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探索长安“朝夕守护”服务品牌。加强农村幸福院新建改造工作，持续推进星级养老机构挂钩帮扶农村互助幸福院活动，全力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进一步加快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推进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组织养老服务机构参加2024年西安国际养老产业博览会。

（十）强化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开展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和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等级评定工作，落实养老机构监督管理工作，持续开展养老机构“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推进养老机构消防隐患整治，加大养老机构安全管理、服务质量等常态化督导检查频次，提高养老机构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四、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十一）健全完善儿童福利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各类困境儿童保障政策。充分发挥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作用，指导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慈善力量、社会组织为有需求儿童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疏导、心理慰藉等关爱服务，形成具有长安特色的“护幼成长”儿童关爱品牌。

（十二）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持续推进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和村（居）儿童之家建

设。加大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力度，提升三级未成年人保护机构临时救助保护能力，全力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十三）规范儿童收养登记。落实未成年人收养政策，坚持“最有利于被收养人”原则，科学、规范开展收养子女家庭评估和收养登记，推广使用收养登记电子证照，规范收养档案管理，持续完善收养登记台账。

五、夯实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根基。

（十四）完善基层民主工作体系。积极推广全市村委会规范化建设现场会成果经验，提升村务公开、议事协商和“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工作效能。拓展滦镇街道施张村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工作成果，积极在全区推广。做好清廉村（居）建设试点工作。

（十五）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出台我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规范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健全社区管理体系，建强社区服务阵地，完成3个社区提升改造工作。结合超大社区、微型社区实际，优化规模设置。建强社区队伍建设，组织社区工作者进行全覆盖培训，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开展社区满意度调研，健全完善社区工作者考核评价机制，制定社区工作者职业资格备案管理细则。持续深化社区、村减负增效，抓好5个社区、16个村的减负增效监测点工作。

（十六）提升社区服务保障能力。制定《长安区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实施方案》，打造5个嵌入式服务试点社区，聚焦“一老一小”，提供养老服务、婴幼儿托育、儿童托管、社区助餐等服务，成立工作专班，建立组织协调机制，确定需求清单，积极盘活资源，稳妥推进设施建设，

形成可推广、能复制的工作经验，在全区社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六、引导社会组织服务高质量发展。

（十七）党建引领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坚持党建引领，落实社会组织党建与成立、变更、年检、评估等工作同步推进制度，推进社会组织“两个覆盖”，推动社会组织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

（十八）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依法办理登记，探索实行登记前约谈、公示等方式提升登记质量，鼓励公益慈善类、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依法登记。督促社会组织落实重大事项报告、信息披露等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化管理。落实信用联合惩戒，依法依规做好社会组织年检结果、受处罚情况与红黑名单、异常名录的衔接工作。常态化开展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整顿，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环境。

（十九）支持优化培育社会组织发展。发挥区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平台作用，开展不少于3次集中社会组织业务培训，探索社区与社会组织融合发展，培育发展一批为民服务、符合我区产业发展的公益志愿社区社会组织。持续引导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参与社会治理等工作。

七、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

（二十）推进行政区划管理。坚持党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按照省、市、区部署安排，做好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加强行政区划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完成2024年度未央长安线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指导有关街道开展10条街道级界线联检工作。持续开展平安边界建设，防范化解行

政区域界线争议。做好城区308块丁字形路牌管护和行政企事业单位门牌号码编排备案工作。

（二十一）规范地名管理。开展“乡村著名行动”，研究制定区、街、村（社区）三级地名管理制度。持续开展乡贤文化人讲地名故事活动。开展10个地名文化遗产普查认证，逐步建立我区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配合市民政局做好地铁15号线长安段命名工作。

八、加强专项管理服务能力。

（二十二）持续深化殡葬领域改革。配合完成《西安市殡葬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按照规划具体实施方案，推进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做好历史集中安葬点生态化改造。持续推进殡葬领域突出问题规范整治工作。开展殡葬服务机构周边殡葬用品销售乱象、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查处殡葬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深化殡葬改革，大力推行惠民殡葬和节地生态安葬。动员组织参加西安市第二届公益性海葬和首届公益性集体生态安葬活动。组织参加2024年度公墓管理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二十三）推进婚姻登记服务创新。推动婚姻登记标准化建设。大力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邀请专家学者定期开展文化讲座、引入“互联网+婚姻”，通过线上线下双融合，开展多种形式的婚前辅导、婚内调适、离婚疏导等专业服务。深化婚俗改革，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婚姻文化主题宣传活动，打造具有长安特色的婚俗文化新模式。开展婚姻家庭文明建设活动，推动“好家教、好家风、好家训”进家庭、进社区。

（二十四）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开展救助管理区域性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进一步健

全完善区、街、村（社区）三级联动体系，确保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持续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和“6·19”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活动。持续加强易流浪走失人员信息库建设和回访调查，做好源头预防工作。探索建立我区救助寻亲工作品牌及公益寻亲工作队伍。

（二十五）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实施精准管理、动态调整，及时做好提标工作。

九、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

（二十六）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贯彻落实《慈善法》，健全慈善工作配套政策，发挥慈善事业第三次分配作用。积极发展慈善信托。开展“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宣传、引导、发动、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二十七）持续推动“五社联动”发展。指导各街道整合、链接社会资源，创新工作模式，持续完善社会工作机制。重点做好韦曲街道、郭杜街道社工站建设工作，依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化运作，开展“一老一小、一残一困”服务工作。加强社会工作人才建设，壮大社会工作专业队伍。

（二十八）促进福彩事业绿色健康发展。践行福利彩票发行宗旨，持续开展公益福彩宣传，推动福彩工作与民政业务融合发展。大力推进福彩系统行风建设。稳妥推进福彩“专管员”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行“团队工作法”。做好福彩站点扩容布局。

十、持续夯实民政事业发展基础。

（二十九）加强民政文化建设和宣传工作。着力建设具有长安特色、时代特征的敬老文化，传承发展恤孤慈幼文化，弘扬扶残助残传统美德，大力推进慈善文化建设，积极引导“文明向上、适度从简、内涵丰富、理性高雅”的现代婚俗新风，培育绿色殡葬、文明祭扫新风尚，强化区划地名文化保护利用。深入开展民政领域先进典型与示范案例宣传。稳妥推进网络舆情监测和应对处置。

（三十）加大民政法治化和标准化建设力度。落实深化新时代民政法治建设意见。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风险评估、复议应诉等行政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民政综合执法工作。持续推进民政领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与绩效评价工作，完善民政统计、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内审监督、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工作机制。

（三十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双重预防机制，完善民政服务机构应急预案和物资配备，落实常态化安全演练，提升应急事件处置能力。加大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力度，形成隐患排查、整改落实、督导复核的闭环管理机制。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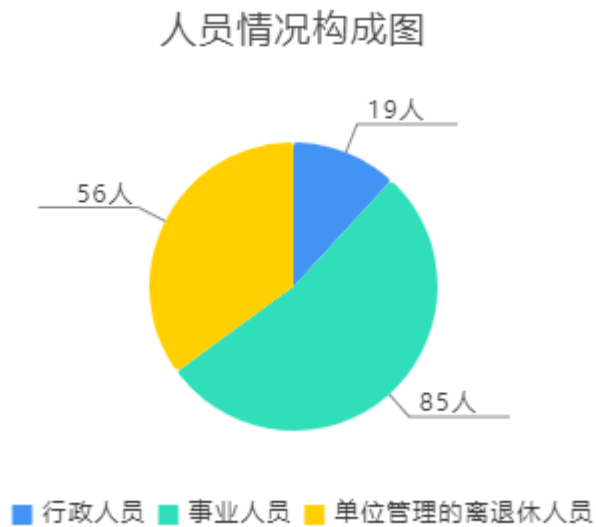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机关）	有变动
2	西安市长安区救助管理站（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无变动
3	西安市长安区殡葬稽查队	无变动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4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无变动
5	西安市长安区社会福利事业管理中心	无变动
6	西安市长安区中心敬老院	无变动
7	西安市长安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无变动
8	西安市长安区社区服务中心	有变动
9	西安市长安区王莽区域敬老院	无变动
10	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区域敬老院	无变动
11	西安市长安区福利彩票管理中心	无变动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3人，其中行政编制16人，事业编制77人；实有人员104人，其中行政19人,事业8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56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4年预算收入14,66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668.49万元，较上年增加3,779.44万元，增长3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是社区数和工作人员数增加；本部门2024年预算支出14,66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668.49万元，较上年增加3,779.44万元，增长3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是社区数和工作人员数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4,66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668.49万元，较上年增加3,779.44万元，增长3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是社区数和工作人员数增加；本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4,668.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668.49万元，较上年增加3,779.44万元，增长3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是社区数和工作人员数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668.49万元，较上年增加3,779.44万元，增长34.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数和工作人员数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68.49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80201）347.44万元，较上年减少93.29万元，下降21.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到龄退休；

（2）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8.00万元，较上年减少3.60万元，下降31.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统筹使用社会组织管理费；

（3）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7）24.00万元，较上年减少4.50万元，下降15.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地名普查工作经费；

（4）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8,245.15万元，较上年增加2,977.49万元，增长56.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数和社区工作人数及农村两委会离任干部人数增加；

（5）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387.72万元，较上年增加51.88万元，增长15.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综合项目经费增加；

（6）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4.09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将退休人员社保缴费从机关在职人员中拆分；

(7)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2.00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将退休人员社保缴费从机关在职人员中拆分;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121.24万元, 较上年增加19.35万元, 增长18.99%,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

(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60.65万元, 较上年增加8.18万元, 增长15.6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

(10) 儿童福利 (2081001) 130.04万元, 较上年增加88.88万元, 增长215.94%,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结转资金减少;

(11) 老年福利 (2081002) 8.18万元, 较上年减少128.00万元, 下降93.99%,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将贫困老年人护理补贴支出调整到养老服务科目;

(12) 殡葬 (2081004) 206.62万元, 较上年增加46.92万元, 增长29.38%,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调整功能科目, 从其他社会福利支出中拆分;

(13)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81005) 694.91万元, 较上年增加62.88万元, 增长9.95%,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业务量及分流增加工作人员;

(14) 养老服务 (2081006) 97.66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调整功能科目, 从老年福利支出中拆分;

(15)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099) 18.12万元, 较上年减少0.84万元, 下降4.43%, 下降的主

要原因是：大学生教育资助；

（16）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185.00万元，较上年减少7.00万元，下降3.6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服务对象减少；

（17）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1）10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18）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2）1,980.00万元，较上年增加180.00万元，增长1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农村低保边缘户临时补贴支出；

（19）临时救助支出（2082001）100.00万元，较上年增加60.00万元，增长15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可统筹使用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20）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2082002）225.01万元，较上年减少46.96万元，下降17.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功能科目未成年人保护项目资金调整到儿童福利科目；

（2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1）50.00万元，较上年增加14.00万元，增长38.8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2）1,450.00万元，较上年增加426.00万元，增长41.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支配财力调整；

（2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1.98万元，较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4.0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4）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6.42万元，较上年减少4.78万元，下降22.55%，下降的主要原

因是：人员减少；

（25）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41.21万元，较上年增加9.15万元，增长28.5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6）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18.96万元，较上年增加6.10万元，增长47.4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7）住房公积金（2210201）134.09万元，较上年增加14.32万元，增长11.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68.4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425.95万元，较上年增加39.79万元，增长2.8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分流增加全额拨款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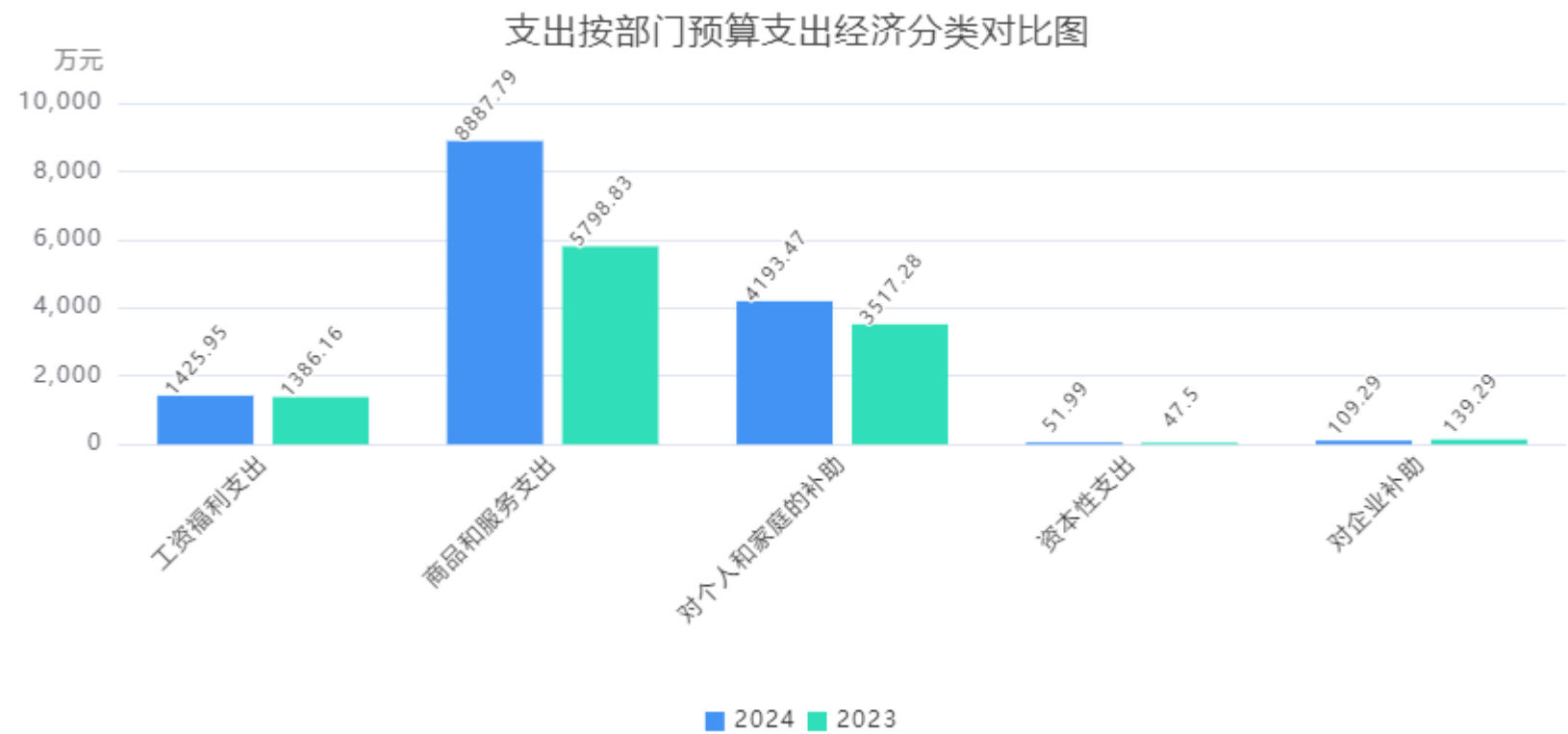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8,887.79万元，较上年增加3,088.96万元，增长53.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数和社区人员数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4,193.47万元，较上年增加676.19万元，增长19.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标准提高；

资本性支出（310）51.99万元，较上年增加4.49万元，增长9.4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设备到

期报废更新；

对企业补助（312）109.29万元，较上年减少30.00万元，下降21.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补助企业单位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68.4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06.01万元，较上年减少87.20万元，下降17.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压缩预算调整比例；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88.60万元，较上年增加38.67万元，增长15.4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及养老服务开展新业务；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42.32万元，较上年增加10.27万元，增长32.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到期报废资产需要更新；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9,619.13万元，较上年增加3,177.29万元，增长49.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数和社区人数、分流增加全额拨款人员；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9.67万元，较上年减少5.78万元，下降37.4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到期报废资产需要更新；

对企业补助（507）109.29万元，较上年减少30.00万元，下降21.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补助企业单位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4,193.47万元，较上年增加676.19万元，增长19.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人数增加标准提高。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80万元，较上年增加1.74万元，增长2712.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申请机关服务中心公车1辆。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申请机关服务中心公车1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4.10万元，较上年增加0.51万元，增长14.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培训。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表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137001	长安区民政局	村干 部 业 务 培 训	2024 年 10 月 19 日 - 10月19日	230人	20000	
2	137001	长安区民政局	财 务 人 员 继 续 教 育 培 训 会	2024年8月20日-8月20 日	13人	1000	
3	137001	长安区民政局	安 全 及 质 量 服 务 提 升 培 训 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 - 11月26日	80人	20000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39.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39.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668.49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1.27万元，较上年减少5,307.34万元，下降99.0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将社区两委等人员薪酬待遇及劳务费列入基本支出，本年度未列入基本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13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46,684,900.00	一、部门预算	146,684,900.00	一、部门预算	146,684,900.00	一、部门预算	146,684,900.00
1、财政拨款	146,684,9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5,500,2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060,1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684,900.00	2、外交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14,259,5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5,97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7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23,230.00
(2) 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3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1,000.00	(4) 资本性支出	9,70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6,191,300.0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1,184,7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96,700.00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537,100.0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63,17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1,418,4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34,70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765,900.00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 资本性支出	510,230.00		
		13、农林水支出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 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 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340,9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146,684,900.00	146,684,900.00								
137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146,684,900.00	146,684,900.00								
13700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9,636,800.00	39,636,800.00								
137002	西安市长安区救助管理站（西安市长安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3,658,500.00	3,658,500.00								
137003	西安市长安区殡葬稽查队	2,601,300.00	2,601,300.00								
137004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792,600.00	2,792,600.00								
137005	西安市长安区中心敬老院	944,000.00	944,000.00								
137006	西安市长安区社会福利事业管理中心	5,364,700.00	5,364,700.00								
137007	西安市长安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1,407,400.00	1,407,400.00								
137008	西安市长安区社区服务中心	81,144,700.00	81,144,700.00								
137009	西安市长安区王莽区域敬老院	4,366,700.00	4,366,700.00								
137010	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区域敬老院	4,768,200.00	4,768,200.00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46,684,900.00	一、财政拨款	146,684,900.00	一、财政拨款	146,684,900.00	一、财政拨款	146,684,90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684,9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5,500,20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060,1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4,259,50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5,97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7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23,23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3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1,000.00	(4)资本性支出	9,70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6,191,300.00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31,184,7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96,70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537,10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63,17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1,418,4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34,70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765,9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510,23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340,9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6,684,9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支出总计	146,684,90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6,684,900.00	14,977,800.00	522,400.00	131,184,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578,100.00	12,871,000.00	522,400.00	131,184,7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123,100.00	5,131,400.00	220,400.00	84,771,3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474,400.00	3,340,800.00	133,60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000.00			80,0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40,000.00			240,00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2,451,500.00	994,200.00	48,200.00	81,409,1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877,200.00	796,400.00	38,600.00	3,042,2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9,800.00	1,879,8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00.00	40,9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00.00	2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2,400.00	1,212,4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500.00	606,50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555,300.00	4,693,100.00	244,500.00	6,617,70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00,400.00			1,300,40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1,800.00			81,800.00	
2081004	殡葬	2,066,200.00	1,441,000.00	86,100.00	539,1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949,100.00	3,252,100.00	158,400.00	3,538,6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976,600.00			976,60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1,200.00			181,20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50,000.00			1,850,0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50,000.00			1,850,0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00,000.00			20,800,00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800,000.00			19,80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3,250,100.00	1,158,700.00	57,500.00	2,033,9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250,100.00	1,158,700.00	57,500.00	1,033,9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500,000.00			14,500,0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00.00	8,000.00		111,800.0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00.00	8,000.00		111,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5,900.00	765,9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900.00	765,9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200.00	164,2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2,100.00	412,1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600.00	189,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0,900.00	1,340,9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0,900.00	1,340,9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0,900.00	1,340,900.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46,684,900.00	14,977,800.00	522,400.00	131,184,7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59,500.00	14,259,5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30,200.00	1,230,2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2,248.00	3,272,248.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03,500.00	1,603,50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27,626.00	927,626.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500.00	97,5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7,126.00	3,207,12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6,000.00	346,0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6,400.00	866,4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3,000.00	173,0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3,500.00	433,5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200.00	164,2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2,100.00	412,1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4,100.00	54,1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800.00	124,8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00.00	1,0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0.00	5,3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90,600.00	390,6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0,300.00	950,3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77,870.00	202,000.00	512,700.00	88,163,17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1,770.00		45,000.00	306,77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617.32		98,897.32	297,72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3,000.00		10,000.00	243,0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400.00		25,440.00	141,96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00.00			30,3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510.68		3,810.68	367,7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200.00		7,200.00	1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92.00		19,892.00	31,500.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400.00		2,400.00	6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00.00			105,0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0,300.00			130,30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440.00		31,520.00	169,92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6,000.00		5,000.00	101,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000.00		8,000.00	315,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1,000.00			21,000.0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34,200.00			834,200.0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199,300.00			82,199,3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42,100.00			842,1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400.00		40,000.00	1,327,4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8,400.00		38,4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00.00		93,6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00		18,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02,000.00	202,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0.00			18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00.00		28,000.00	62,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540.00		37,540.00	367,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34,700.00	516,300.00		41,418,40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000.00	9,00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8,900.00	48,9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621,100.00	2,700.00		4,618,40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800,000.00			36,800,00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6,200.00	146,2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0.00	4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2,100.00	152,1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7,000.00	157,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19,930.00		9,700.00	510,2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423,230.00			423,2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	36,700.00		9,700.00	27,0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01	资本性支出	60,000.00			60,000.00	
312	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1,092,9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92,900.00			1,092,9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500,200.00	14,977,800.00	522,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93,400.00	12,871,000.00	522,4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351,800.00	5,131,400.00	220,4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474,400.00	3,340,800.00	133,60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42,400.00	994,200.00	48,2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35,000.00	796,400.00	38,6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9,800.00	1,879,8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00.00	40,9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00.00	2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2,400.00	1,212,4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6,500.00	606,500.00		
20810	社会福利	4,937,600.00	4,693,100.00	244,50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1,527,100.00	1,441,000.00	86,1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10,500.00	3,252,100.00	158,4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1,216,200.00	1,158,700.00	57,5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216,200.00	1,158,700.00	57,5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00	8,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0.00	8,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5,900.00	765,9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900.00	765,9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200.00	164,2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2,100.00	412,1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600.00	189,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0,900.00	1,340,9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0,900.00	1,340,9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0,900.00	1,340,900.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500,200.00	14,977,800.00	522,4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59,500.00	14,259,5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30,200.00	1,230,2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2,248.00	3,272,248.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03,500.00	1,603,50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27,626.00	927,626.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500.00	97,5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7,126.00	3,207,12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6,000.00	346,0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6,400.00	866,4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3,000.00	173,0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3,500.00	433,5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4,200.00	164,2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2,100.00	412,1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4,100.00	54,1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800.00	124,8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00.00	1,0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0.00	5,3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90,600.00	390,6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0,300.00	950,3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700.00	202,000.00	512,7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5,000.00		45,0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897.32		98,897.32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40.00		25,44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0.68		3,810.68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200.00		7,2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92.00		19,892.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0.00		2,4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20.00		31,52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00		8,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8,400.00		38,4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00.00		93,6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00		18,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02,000.00	202,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00.00		28,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40.00		37,5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300.00	516,30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9,000.00	9,00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8,900.00	48,9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00.00	2,70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6,200.00	146,200.00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0.00	4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2,100.00	152,1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7,000.00	157,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700.00		9,7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	9,700.00		9,7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01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31,184,700.00	
137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131,184,700.00	
13700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6,905,200.00	
	专用项目	36,905,2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6,905,200.00	
	被征地农民生活补	6,300.00	2024年区及预算下达
	慈善会工作经费	150,00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16万元1、工作人员共4人，工资3500元/人月，共计14万元；2、社保、福利5000元/人年，共计2万元。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6万元1、订报刊、杂志及购买办公耗材:0.2万元；2、通讯费0.2万元；3、公务车一辆费用每年3万元；4、水电费：4间办公室每月水电费1000元，共计1.2万元。以上合计20.6万元。
	村委会干部培训及村监会干部培训	20,000.00	全区232个村，1500余名村干部
	地名普查技术外包及成果转换	130,000.00	300条，共需费用4.39万元。其中：1、信息采集费3万元；2、数据库合库费0.49万元；3、专家核查校对委托业务费：0.9万元。二、为保证活动的正常开展共需活动经费10万元。其中：1、制作宣传展板块10个×0.03万元/块=0.3万元；2、彩页印刷制作20000份×0.00006万元/份=1.2万元；3、宣传短视频制作费10个×0.35万元/个=3.5万元；4、街道宣传费6次×0.5万元/次=3元；5、平台宣传费20期×0.1万元/期=2万元。三、道路命名工作经费3万元1、专家调研踏勘费6人×3次×0.1万元/人次=1.8万元2、评审会专家费6人×2次×0.1万元/人次=1.2万元。四、切实加强新时期地名文化地名文化保护，2024年我区要开展20个区级、20个市级、20个省级优秀地名文化遗产认定工作，所需经费6万元。其中：1、影像资料拍摄收集费20×0.05万元/次=1万元；2、申报资料排版印刷费20×0.05万元/次=1万元；3、专家踏勘费调研费20×0.1万元/次=2万元；4、专家修改审核费专家审定费20×0.1万元/次=2万元五、日常办公经费2万元。
	孤儿大学生基本生活补贴	21,600.00	孤儿大学生2人，生活费每年需要4.32万元，按照市、区财政各承担50%计算，需支付配套资金2.16万元
	国产化替代工作经费	390,000.00	2024年预算下达
	救助工作经费（政府购买服务）	900,000.00	差旅费150次5万元、办公费12次10万元、资产购置传真机1台，台式计算机4台5万元、印刷宣传费4种5万、社会救助购买服务65；
	困难群众救助（城市特困人员供养）	500,000.00	享受城市特困人次47人，每户1320元。
	困难群众救助（城乡临时救助）	1,000,000.00	享受临时救助人次6892人，同一事由每户每次不超过15000元，一年不超过2次。
	困难群众救助（城镇最低生活保障）	1,000,000.00	享受城市低保人次344人，每人每月800元。
	困难群众救助（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10,000,000.00	享受农村特困供养人次1466人，每人每月1320元。
	困难群众救助（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9,800,000.00	享受农村低保人次6920人，每人每月630/520/410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离任农村两委会主要干部生活补贴	1,650,000.00	按照200元/人/月测算估计1110人
	路牌、门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100,000.00	2024年区及预算下达
	民政工作业务经费	340,000.00	2024年区级预算下达
	农村丧失劳动能力和贫困老人生活补贴	81,800.00	227人，标准50元
	农房保险	20,500.00	依据《关于印发2023年西安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市财函〔2023〕315号），区级财政补贴5元/户。
	贫困大学生教育资助	85,000.00	依据《关于调整教育资助相关政策的通知》（市民发〔2021〕81号），市和区按7：3比例承担人数*标准7000元、5000元、3000元。
	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补贴	100,800.00	孤儿12人，每月需要发放生活费1.8万元，按照市区各50%计算，全年需要区财政配套资金11万元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及评估	30,000.00	全年使用、更换登记证书约200套，共需资金0.5万元。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经费0.5万元。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中心）经费	10,000.00	2024年区及预算下达
	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第三方审计费	40,000.00	按照每家社会组织0.15万元的检查费用，全年共需经费4万元。
	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服务补贴	33,700.00	18人，标准260元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	200,000.0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7人，基本生活补贴每年发放120余万元，区财政需支付配套资金20万元
	维稳工作经费	40,000.00	神禾殡仪馆遗留问题和民办养老方面集资户上访维稳以及政府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经费
	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及平安边界建设经费	10,000.00	2024年区及预算下达
	易肇事肇祸以奖代补	181,200.00	依据2022年享受政府补贴人员人151人，标准每人200元/月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	64,300.00	3人，人均1250每月
137002	西安市长安区救助管理站（西安市长安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2,011,900.00	
	专用项目	2,011,9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2,011,900.00	
	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岗位津贴（区级）	408,000.00	充分调动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的工作积极性，强化责任意识，不断提高儿童福利领域工作标准，提升工作质量。
	机构运转维护费	43,200.00	为规范我区困难群众救助管理机构建设与管理。深入落实审计署审计问题整改要求，进一步加强各机构资金与人员管理，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确保充分发挥民生托底保障功能。
	劳务费	490,700.00	救助管理站临聘人员数量由11人增加为12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经费	500,000.00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返乡救助工作；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
	未成年人保护救助经费（含政府购买服务）	570,000.00	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救助工作，确保实现城市街面无流浪未成年人，确保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工作顺利开展。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37003	西安市长安区殡葬稽查队	539,100.00	
	专用项目	539,1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539,100.00	
	城乡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工作经费	30,000.00	完成5个提升改造验收和审批、对有条件的滦镇街道等辖区原有集中安葬点生态化改造
	劳务费	39,100.00	劳务费
	民政社区大楼运转维护经费	270,000.00	维护社区大楼功能设施运行、提升办公环境
	殡葬执法工作经费	200,000.00	全区殡葬管理、推动殡葬改革，宣传有关殡葬法规政策、违反殡葬法规行为查处，推动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绿色文明低碳丧葬新风尚形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37004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878,800.00	
	专用项目	878,8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878,800.00	
	登记机关等级评定维护费	60,000.00	加强婚姻登记机关硬件和软件建设，积极开展婚姻登记机关等级评定工作
	婚姻登记电子化费用	188,000.00	完成2013-2017年长安区婚姻纸质档案整理、清点、统计、归档，目录排序、打印、装订、编册，电子档案核对、图文清理、修复、扫描、储存格式修正、加密，数据整理挂接，转存区档案馆数据库。
	婚姻登记电子化系统维护费	173,600.00	提供合同范围内软件系统、硬件及网络维护费用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	120,000.00	婚姻登记信息化建设及婚姻登记信息系统维护费用，根据民函[2013]183号文件、市民发[2013]211号文件；婚姻证件款，根据陕民办发[2017]18号；婚姻登记印刷费用，根据陕民办[2017]30号文件为当事人免费提供档案以及证件等资料复印服务；打印婚姻纸质档案以及日常耗材费用
	婚姻登记信息安保服务	120,000.00	提供政务网与婚姻登记VPN网络相关婚姻登记政务信息安全保障服务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费	53,000.00	婚姻登记机关配有专职婚姻登记家庭辅导员
	劳务费	164,200.00	临聘人员劳务支出
137005	西安市长安区中心敬老院	51,200.00	
	专用项目	51,2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51,200.00	
	劳务费	51,200.00	编外人员工资及社保取暖降温费
137006	西安市长安区社会福利事业管理中心	3,308,000.00	
	专用项目	3,308,0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308,00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区级）	1,850,000.0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经费	70,000.00	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强资金保障，足额安排补贴资金及工作经费，按照发放金额的0.5%安排。残疾人两项补贴年发放额约800万元。
	劳务费	195,100.00	编外人员人员工资及保险降温取暖费用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2023年度运营补	448,400.00	我们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申报2022年度运营补助的16家机构进行逐一核查，并出具评估报告，结合我单位实地核查结果，核算出.16家养老机构运营奖励资金89.67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农村互助幸福院区级运营补助	272, 500. 00	按照由市区5:5比例承担
	全区养老服务业发展工作经费	180, 000. 00	关于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市和区县要加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绩效考核，确保人员、经费、目标、责任落实。我区20余家养老机构进行管理服务、监督验收，做好建设补助和运营补助申报工作，整理资料、实地评估，对已建成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运营情况进行督促指导。新增居家养老服务站16家，街镇养老服务中心6家，管理范围增加，业务经费增加。
	社区养老服务站运营补助资金	222, 000. 00	申请7个社区养老服务站运营补助资金44. 406万元，按照由市区5:5比例承担，我区需申请市级运营补助资金22. 203万元
	养老设施并联审批工作经费	30, 000. 00	公建配套养老服务设施用房
	智慧平台工作经费	40, 000. 00	2020年自建成全区养老机构管理平台后，需办公经费使之正常运转，其中涉及有养老机构（21家）、农村幸福院（162个）、居家养老服务站（48个）和日间照料中心（8个），和目前6个街办将建成的街镇养老服务中心。
137007	西安市长安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279, 100. 00	
	专用项目	279, 100. 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279, 100. 00	
	劳务费	39, 100. 00	编外人员工资、降温取暖及社保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40, 000. 00	利用建成的区级信息核对平台，通过市级核对平台数据，对公安，房管，市场监管，卫健，财政，公积金等信息进行核查，做好城乡低保，城镇低收入家庭的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137008	西安市长安区社区服务中心	79, 739, 100. 00	
	专用项目	79, 739, 100. 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79, 739, 100. 00	
	劳务费	79, 289, 100. 00	单位编外临聘人员工资社保及降温取暖费 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降温费取暖费
	社区服务中心日常工作经费	450, 000. 00	提升全区社区治理水平，提升社区基础建设
137009	西安市长安区王莽区域敬老院	3, 546, 700. 00	
	专用项目	3, 546, 700. 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 546, 700. 00	
	机构运转维护经费	299, 200. 00	保障特困供养工作正常运转
	困难群众救助	2, 070, 000. 00	保障特困人员衣食住医葬护理照料费等
	劳务费	1, 047, 500. 00	发放2024年临聘人员劳务费
	水电及取暖费	130, 000. 00	水电费及取暖费
137010	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区域敬老院	3, 925, 600. 00	
	专用项目	3, 925, 600. 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 925, 600. 00	
	机构运转维护经费	318, 100. 00	保障敬老院2024年度运转
	困难群众救助	2, 430, 000. 00	满足特困老人生活需要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劳务费	1,047,500.00	满足敬老机构正常运转
	水电及取暖	130,000.00	保障敬老院水电及取暖需要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	政府预算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类	款				
				合计				52				390,000.00		
208	02	99	1	全额				52				390,000.00		
208	02	99	13700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52				390,000.00		
208	02	99		国产化替代工作经费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清华同方/兆芯KX-6780A、长城/飞腾2000台式机	52	310	02	503	06	390,000.00	

表14-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村委会、监委会主要干部培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培训任务，提高干部素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230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培训	100%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干部业务能力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的干部满意度	≥96%	

表14-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	
		其中: 财政拨款		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市县可在本级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中3%-5%的比例列支工作经费，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例列支工作经费，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 2: 保障社会救助工作顺利进展。 3: 有效保障我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	150次	
			办公费	12次	
			印刷宣传费	4种	
			聘请会计事务所	1家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1家	
			政府购买第三方公司对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进行评估	1家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成本指标	救助工作经费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务高效运转情况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	

表14-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市民发〔2019〕142号）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特困人员供养工作，有效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5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特困供养人次	≥47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未保比率	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及时/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每月每人标准	13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稳步提高）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9%	

表14-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市民发〔2019〕142号)的规定做好特困供养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特困人员供养工作, 有效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业务管理, 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 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10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特困供养人数	≥1466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无差错率	100%	
			符合条件的农村特困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金总金额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满意度	≥99%	

表14-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最低生活保障业务管理, 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 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1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镇低保人次	≥344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镇低保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城镇低保保障金	1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保对象满意度	≥99%	

表14-6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	
		其中: 财政拨款		19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的规定做好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2: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最低生活保障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 此次下达资金198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低保人次	≥6920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保障金	198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有效保障社会救助工作顺利高效进行。 3: 保障我区城乡居民基本生活需求, 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人口接受临时救助人次	≥6892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应救尽救比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效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年每户同一事由申请临时救助金额最高限制	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暂时困难家庭救助后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7	
		其中: 财政拨款		3.3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生活困难失能老人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生活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工作, 有效保障失能老年人生活。 3: 切实保障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生活、提高护理补贴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街道每月像区民政局上报补贴对象的异动情况	18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服务补贴标准	2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护理服务补贴全区覆盖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8	
		其中: 财政拨款		10.0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一步落实（市政办发〔2011〕102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孤儿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社会散居孤儿的生活，有效保障孤儿在校的学习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数量	12人	
		质量指标	孤儿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费补助资金	10.0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孤儿满意度	≥99%	

表14-1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学生教育资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	
		其中: 财政拨款		8.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教育资助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教育资助工作, 有效保障贫困家庭子女的受教育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的大学生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特困、低保、低保边缘家庭家庭子女受助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1月底	
		成本指标	大学生教育资助资金	8.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生活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房保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5	
		其中: 财政拨款		2.0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农房保险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我区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人员的农村住房保险参保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区农村低保、特困户数	≥42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每户5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2.0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农村住房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孤儿高等教育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	
		其中: 财政拨款		2.1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一步落实《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市政办发〔2011〕102号）和西安市民政局、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孤儿高等教育生活保障等工作的通知》（市民发〔2017〕413号）要求，确保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高等专科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在校孤儿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孤儿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孤儿高等教育补助工作，有效保障孤儿在校的学习生活。 3: 切实保障孤儿大学生的生活、接受高等教育的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大学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800元/人/月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2.16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大学生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9%	

表14-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丧失劳动能力和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8	
			其中: 财政拨款	8.1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贫困老年人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工作, 有效保障失能老年人生活。 3: 切实保障贫困老年人生活、提高生活补贴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街道每月像区民政局上报补贴对象的异动情况	227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65周岁至69周岁的农村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补贴标准	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9%	

表14-1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24年度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20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17〕38号）和《陕西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民民发〔2017〕88号）要求，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成长。进一步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市民发〔2019〕262号）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87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5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儿童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2	
			其中: 财政拨款	18.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夯实监护责任, 有效防范易肇事肇祸案(事)发生, 维护公共安全 2: 确保年度符合以奖代补政策的监护人享受补贴, 落实好监护责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以奖代补政策人员	151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2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共安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	
			其中: 财政拨款		1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农村离任干部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111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任干部生活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3	
			其中: 财政拨款	6.4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照长组发〔2022〕14号文件《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中省市乡村振兴政策，保障驻村第一书记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606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人员生活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9%	

表14-18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及平安边界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	
			其中: 财政拨款	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消除纷争和争议隐患, 落实好法定的行政区域界线 2: 及时纠正和查处违法行为及事件, 确保边界地区社会和谐稳定和人民安居乐业 3: 完成界线联合检查年度工作任务, 报送联检工作方案、报告等资料。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检任务	100%	
		质量指标	落实好各项政策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路牌、门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完善和规范国际标志和标识, 优化涉外服务环境, 提升城市治理规范化水平 2: 保质保量完成路牌清洗、管护及安装工作各项任务 3: 确保路牌设置合理, 整齐美观, 指向正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管护安装工作任务	100%	
			提升城市治理规范化水平	100%	
		质量指标	全市统一标准规格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	
			其中: 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日常管理,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2: 完成社会组织的日常登记、变更、注销管理及年度检查工作, 配合做好党建指导工作 3: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4: 完成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的评估工作, 营造良好的社会组织发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登记、变更、注销等管理工作任务	200套证书, 评估预计12家	
			完成年度检查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严格规范做好登记管理	100%	
			健全年度检查工作机制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	
		其中: 财政拨款		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做好街道级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和区级社会组织支持平台（孵化基地）建设 2: 完成年度各项建设工作任务，推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100%	
			完成各项检查任务	10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省、市各项建设标准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表14-2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第三方审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	
			其中: 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日常管理,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2: 落实好“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工作, 不断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检查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严格规范做好检查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表14-2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		
		其中: 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维护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做好信访群众工作。 2: 神禾殡仪馆遗留问题和民办养老方面集资户信访维稳以及政府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经费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检查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严格规范做好检查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4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4668.49	14668.49	
	金额合计		14668.49	14668.49	
年度总体目标	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 2.保障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城乡低保、残疾两项补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精神病以奖代补、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社会收养、慈善事业、社会组织、敬老院管理及其他民政事务管理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基本职能的实现；3.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困难群众服务，体现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和宗旨全面落实好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城乡低保、残疾两项补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失能老人护理补生活补助等各项惠民待遇政策； 4.有效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的生活补助和乡镇津贴等福利待遇，激发驻村工作队员工作活力； 5.能够确保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得到良好照顾； 6.进一步推动我区慈善事业发展，确保慈善社会活动日常正常运行、运转，认真做好“9.5”慈善募捐活动和“99公益日”线上募捐活动 7.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等各项政策； 8.切实履行民政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殡葬婚姻登记等相关职责，为群众和管理对象服务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救助补助资金人数；临时救助补助资金人数； 城市低保补助资金人数；农村低保补助资金人数； 大学生教育资助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人数；孤儿人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人数； 贫困老人生活补人数；失能老人护理补人数； 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人数；		≥1469人/月；≥6289人/月； ≥367人/月；≥6909人/月； ≥98人；≥12人；≥83人次； ≥147人；≥281人； ≥45人
			机构人员：在职		合计106人；在职106人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人数		3人
			敬老院管理员领取薪酬人数		56个
			开展全区慈善公益活动批次		≥2次
		质量指标	补助政策文件执行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重点支出安排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90%； 100%；100%		
每月驻村天数			≥20天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度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100%；100%；	
		扶贫时间		2024年度	
	兑付社会活动经费及时性		100%		
	兑付经费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1550.02元；人员经费：1497.7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52.24万元。		
	项目支出：一般公共事业类项目		合计13118.47		
	其中：1、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经费		6.43		
	2、社会活动经费		15		
	3、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认真做好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经验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殡葬婚姻登记等相关经费		99；201.19；53.91；87.88		
	4、落实好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城乡低保补助资金、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补助资金、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贫困老人生活补人数、失能老人护理补、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等各项惠民政策及相关补助开展工作产生的工作经费		10；90；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等特殊人员基本生活无忧		有效保障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干部深入基层主动性		≥95%	
		增强了社会公众对慈善协会活动开展的支出率		≥95%	
		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认真做好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有序开展工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计划执行年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人员满意度		≥95%	
		驻村工作队员满意度		100%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